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结算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山东如意毛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毛纺集团”）持有的部分股份被解除司法冻结并被动卖出，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冻结数量（股）	冻结开始日期	冻结解除日期	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毛纺集团	是	180,000	2020年5月7日	2020年6月29日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	0.43%

经核查，毛纺集团所持公司 180,000 股股份被解除司法冻结后卖出，为毛纺集团与舜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债务纠纷案判决后强制执行所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相关法律文书。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毛纺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41,88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6.00%；其处于冻结状态的股份数量为 1,970,000 股，占其持股比例 4.70%，占公司总股本的 0.75%。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及影响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特此公告。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4 日